

民國史料叢刊

206

張研 孫燕京 主編

政治·政權機構

湖南之團防

湖南全省保安經費稽核委員會報告書

 大象出版社



K258.06

3

(206)

民國史料叢刊
206

張研 孫燕京 主編

政治·政權機構

湖南之團防

湖南全省保安經費稽核委員會報告書

 大象出版社

圖書在版編目 (CIP) 數據

民國史料叢刊·張蔭桓·孫燕京主編

鄭州：大象出版社，2009.2

ISBN 978-7-5347-5119-5

I. 民… II. 張… III. 中國—近代史—史料—民國

IV. K258.06

中國版本圖書館 (CIP) 數據核字 (2009) 第 022264 號

民國史料叢刊

張蔭桓 孫燕京 主編

政治·政權機構

總策劃 耿相新

責任編輯 楊吉哲 王莉娜

封面設計 劉冬王

出版 大象出版社 (鄭州市經七路55號 郵政編碼 450002)

網址 www.daxiang.cn

發行 大象出版社總發行部 電話：0371-63863551

印刷 北京中歐拓方科技發展有限公司

版次 2009年8月第一版 2009年8月第一次印刷

開本 890 × 1240 1/32

印張 11.5

總定價 180.00元

若發現印、裝質量問題，影響閱讀，請與承印廠聯繫調換。

印廠地址 北京經濟技術開發區運成街甲6號

郵政編碼 100176 電話 (010) 67889166

湖南之團防

序

自太平軍興，湘境騷亂，羅忠節，王壯武諸先哲，以鄉子弟戡定雷再浩，周國虞諸匪，湖南團防，成效始著！其後曾文正出，擴而充之，以湘軍定大亂，成有清中興之業，安不拔之功，於是湖南團防之名益昭，論者亦莫不翕然稱服；一時秉鉞專征之士，皆師從之，猗歟盛矣！鍵謬主湘政之始，正赤氛匝地之秋，疏罅而來，芟夷不盡。因追朔先賢矩矱，整飭鄉團，爲地方之捍衛。數載以還，得鄉賢之助，~~事~~已麤具端倪，每欲取其見諸實施者而彙輯之，就正於有道，以軍事叢勝，歷久而未能也。傅子角今，劉子嵐蓀，合輯「湖南之團防」一書，其所採擷，於吾湘團防之沿革，既能具其本原，而於整飭之方，復能得其要

領，條分縷晰，綱舉目張，鍵喜其先得我心也，因速其卽付鉛槧，且書其所由而爲之序。民國二十二年十一月

何鍵謹識



例言

一、本書材料，多爲編者平時之所記載；其屬之各縣者，則皆託之友人，直接向各縣團防長官所徵集；此外出於官廳之協助者亦不少。

二、本書在民國二十一年冬卽已着手，因所搜集之材料，多屬輾轉請託，未能如時寄到，荏苒經年，仍不能完全集事，所載遂多缺略，閱者諒之。

三、編輯本書之最先計劃，原僅分甲乙兩編：以湖南團防之爲國人所重視，實自湘鄉曾文正練團始，故本書所述，亦以此爲起點；自後湖南團防，雖無復如咸同時之有聲有色，然數十年來，究竟縣歷未斷，故益以光宣時代及入民國後之湖南團防，共爲甲編。至民國十七年，湖南團防，復經整理，始再爲國人所重視，故取民國十七年以後，至民國二十一年間之湖南團防情況，都爲乙編。將次脫稿時，保安當局，於全省團防，復有整理之舉，因又取其整理之各種方案，略具原委，續成丙編。

四、本書編成以後，原不敢遽付剞劂，災及棗梨；後以二三友人視爲可供軍事政治之參考，強之付印，自知必多譌謬，幸黨國賢達，有以正之！

編者謹識

二十二年十一月

目次

甲編

第一章 清代之湖南團防……………	一
第一節 咸同時代(附圖二)……………	一
第二節 光宣時代……………	一
第二章 入民國後之湖南團防……………	一三
第一節 各縣自辦之團防(附表三)……………	一三
第二節 省令開辦之團防……………	一七

乙編

第一章 整理後之湖南團防(附圖一)……………	二一
第一節 團防之編制(附表十一圖三)……………	二一

第二節 團防之經費(附表四).....	五四
第三節 團防之訓練(附圖二十二表二).....	七八
第四節 團防之設備(附圖二十三表二).....	一〇九
第二章 整理後湖南團防之剿匪成績.....	一四二

丙 編

第一章 最近之湖南團防.....	二一三
第一節 保安司令部之成立(附圖四).....	二一三
第二節 全省保安區之劃分(附圖一表四).....	二一八
第三節 各縣團隊之編併(附圖一表一).....	二二七
第四節 團款之整理.....	二二二
第五節 醫務所之設置(附圖一表三).....	二三五

湖南之團防

甲 編

第一章 清代之湖南團防

湘潭王闈運著湘軍志，首言湖南兵威之盛，謂「湘軍之所履，南至交趾，北及承德，東循潮江，乃渡海聞臺灣，西及天山，玉門、大理、永昌，遂渡烏孫海水，屬長江五千里，擊檣聞於海，自書契以來，未有過此者也！」然湘軍之成，實起於團練，所謂湘勇、鄉勇、楚勇……皆其始基。迄於今茲，餘烈遺風，猶有存者。此爲湖南至堪紀述之一事，不可不詳其所由來。茲就其年代之先後，自湘鄉曾國藩創練團防，以迄於現在，述其大凡：

第一節 咸同時代

有清營務，乾嘉以後，日就廢弛。曾國藩奏議中，曾極論各省兵伍之不飭，謂「綠營情形，各省不一：漳泉

悍卒，以千百械鬪爲常，黔蜀尤兵，以勾結盜賊爲業；其他吸食鴉片，聚開賭場，各省皆然；大抵無事則遊手恣睢，有事則雇無賴之人代充；見賊則望風奔潰，賊去則殺民以邀功，章奏屢陳，諭旨屢飭，不能稍變其錮習……讀此寥寥十數語，即可見當時綠營廢弛之程度！王闓運更論及兵民之感情，尤爲痛切！其言曰：『軍興調發，而將帥莫知營制，被調者輒令綠營將官，營出數十人，多者二百人，共成千人三千人之軍。將士各不相習，依例領軍械鍋帳鉞斧槍矛，皆窳鈍不足用，州縣發夫馱運載，軍將拱手乘車馬入於公館，其士卒或步擔一矛，倚民家及旅店門，居人惶怖，唯恨其不去。及遇寇作，屯壘壁不及肩，負販往來，營門隘雜譁囂，十軍而九。有能者因宜約束，自爲風氣，諸將雖欲盡一，率非所統，無所行其禁令。唯滿蒙軍稍整齊，而驕橫貴倨，言語不相曉，其死亡輒當奏報，又各有貴將，督撫莫能統，尤不輕調發，所發者多綠營額兵，其弊如此，民間徒知其擾累，莫肯憐其死亡。故征役者益怨恨，讎掠於寇所不至之地，而愚民避官迎賊之議起矣……綠營之積弊既深，故其後不惟太平軍起，不能絲毫有爲，卽偶爾荏苒告警，亦不足以當之，可慨也已！』

道光之末，雖大難未發，而盜賊四起，亂象已徵，有識之士，皆蹙然憂之！新寧江忠源，時方以孝廉得大挑，就職歸，以其地鄰桂邊，民獠雜處，年逢饑饉，盜賊日滋，因倡行團防，以兵法部勒鄉人子弟，此爲湘人練團之始；然事屬初行，其效未著，湘人猶未能盡曉其利也。道光二十七年秋，獠民雷再浩，勾結廣西賊爲亂，道府議徵兵，忠源曰：『無庸！』因自率鄉團往，遂搗其巢，禽再浩。團練之成效，於是乎大彰！咸豐二年，

太平軍入湘境，湘鄉王鑫，時爲諸生，聞警，卽上書邑宰，請練民兵。邑宰朱孫詒壯之，使與邑諸生羅澤南，募鄉勇千人教練，用備不虞。於是澤南將中營，鑫將左營，邑諸生羅信南將右營，營各三百六十人，其規模比之忠源之所練爲宏大矣。澤

南少卽篤志正學，好性理書，假館四方，與其徒講濂洛關閩之緒，瘖口焦思，大暢厥旨。故澤南弟子，皆能拯大難，立勳名，有異於羣衆。及信南，卽均爲澤南弟子，旣被教澤，遇事不苟，茲又受澤南節制，壹其心力以赴之，故其練團之成效，遂亦與忠源相伯仲而成勁旅。咸豐二年冬，太平軍以圍長沙不克，舍之北趨，遂渡洞庭，下岳陽，已而

拔武漢，沿江以東，潯皖皆震動！於是國藩以在籍侍郎被朝命，幫辦湖南團練。方此之時，長沙以前此被圍，爲時及三月，城中儒生，多自請領百人或數十人，以爲巡城佐；而其他各縣，編鄉人子弟爲團練者，新



羅 澤 南

寧湘鄉而外，尚有多起；湘中團練，乃有南勇、楚勇、瀏勇、寶勇、湘勇之分，不謂之『兵』而謂之『勇』者，所以別於綠營也。方長沙被圍時，瀏陽有周國虞者，與太平軍通，廩生王應蘋，恃其與太平軍通款書，國虞懼，殺應蘋，事爲言官知，發其覆，有詔按問。國虞者故忠義堂黨魁，忠義堂於承平時卽有之，徒黨極衆，劫掠私鬪無已時，歷任有司莫能制。

至是巡撫張亮基，乃命忠源率部往討。忠源至，國虞以其兵少，易之，遽率部蔽山至，猛撲忠源營，忠源迎擊之，大破之。馮家嶺，追及之雙江口，斬馘至數百，國虞走江西，忠義堂伏莽數十年，遂肅清於一旦。太平軍起後，湖南團練之平土寇，自此始也。其後粵贛寇氛熾，先後犯桂東、宜章、臨武諸縣，永興土寇起掠安仁，皆賴其力以

救平之。團練悍衛鄉邦，其功績之可紀已如此。故國藩既至長沙，與巡撫籌守禦，以團隊之可恃，已勝於綠營；益以綠營多外調，因決就原有諸團勇而擴充之。遂在長沙立一大團，奏准以湘鄉團防爲之基礎，



潘國曾

更擇鄉民之壯健樸實者招至省而與各團勇合編之。訓練之方，則參仿前明戚繼光、前清傅鼎成法，於士兵不求其數量之多，惟求其質量之精，以求練一人得收一人之力。一面照前明王守仁成法，於長沙編查保甲，且手書告各郡邑官紳：遇匪徒竊發，即密函達省，用巡撫令旗誅之，或杖斃，不以煩獄吏。考求民間利病與革刑賞，一以自任。其書引岳武穆『不要錢，不怕死』二語自誓，遠近喁喁企望。國藩之所志，專在以忠誠感召人心，每鄉里之士來謁，溫語禮下之；有所陳，務舉其說，言可用，則斟酌施行，即不可用，亦不加詰責，有異等者雖卑賤與之抗禮，人人爭拔擢，冀自效。國藩則權其材智長短器使之，聰優愿毅，各盡其長，人無棄材。益以湘軍創立之始，係由二三儒生，被服論道，以忠誠爲天下倡，生徒子弟，日觀月摩，漸而化之，於是畊氓市井，皆知重廉恥，急王事，以畏難苟合爲羞，克敵戰死爲榮，一德一心，敗禍相救。其能抗大難，定宇內，豈偶然哉！至於招募編制之方，訓練行軍之法，與夫餉糈之籌措，皆各就其可考者舉之如次，以備參考：

【招募】有清定制，全國所養綠營兵，全額及五十餘萬，歲糜餉額，及二千萬兩有奇，其先尙足供徵調，臨戰陳及行之既久，已漸不如前；至太平軍起，大吏久不習兵，綠營亦皆窳驕惰，一聞徵調，則舉室驚號，視爲無生還理。比至前敵，秦越楚燕之士，雜糅並進，將與將不相習，兵與兵不相知，勝則相妒，敗不相救，將帥齟齬，號令歧出，偏裨之將，亦各分畛域，徵兵日繁，而迄不得一兵之用。諸路將帥，稍事招募，潮勇川勇，於焉以興。惟所募多劇盜游民，剽悍騷擾，爲民厭苦，尤甚綠營。江忠源初創楚軍，劉長佑等爲之

佐，挈其鄉人子弟，慷慨赴敵，始講節制，禁騷擾，義聲日聞，輿論歸之。曾國藩治軍長沙，羅澤南王鑫諸人輔之，皆能講正學，敦氣誼。欲爲本根之整飭，故於將於兵，皆特加選擇；將則用文士，兵則用山農，猾弁遊卒，及市井無賴，皆擯而勿錄。故其營制中之規定：凡募勇，取技藝嫻熟，年輕力壯，樸實而有農氣者。其有衙門市井氣者，不用募之日，取保結，造籍貫，及父母兄弟妻子名姓箕斗清冊，以備清查。其營制：哨隸於營，營隸於統領，統領隸於大帥；故每立一軍，先由帥揀統領一人，檄募若干營，營官由統領自揀之，哨官由營官自揀之，遞下皆由直屬之長自揀，帥不爲制，兵勇如之。故兵勇之視十人長，十人長之視哨官，哨官之視營官，營官之視統領，統領之視帥，皆如子弟之視其父兄；一軍之內，上之於下，皆指臂相聯，無所隔闕。或帥欲易統領，則並其全軍撤之，而令新統領自揀營官如前制；或卽其地募其人，分別汰留，遂成新軍，不相沿襲也。湘軍初起，山農之柔懦者，亦頗畏遠行，及澤南率部援江西，士人輕死陷陳，疊克名城，國藩益以忠義勵將士，如澤南、及李續賓、李續宜、劉騰鴻、蕭啓江之倫，遂皆崇紀律，重廉恥；隴畝農人，亦樂從軍，聞招募則爭出效命，無復綠營徵調可憐之色。其後湘軍戰功遍宇內，從戎者日以多，募千人則萬人應，募萬人則數萬人應，勢不能盡收，至丐書干請而後得入，其隨營待補，客死他鄉者不可勝數，而湘人終無怨心；無他，招募之不濫，品類之能齊，而爲之長者復能曉之以義，結之以恩，有以致之耳。

【編制】

湘軍編制，自曾國藩與羅澤南王鑫等商定，行之有功，致其後更歷多年，至左宗棠劉錦棠平秦隴，其制尙仍其舊。茲爲錄其大凡：凡立營，營官一人，親兵六十人，親兵什長六人，營分四哨；前後